

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6 月 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公司部年报问询函〔2020〕第 127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5 日前回复《问询函》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研究、落实和答复。截止目前，仍有部分内容正在核实确认中，无法在 2020 年 6 月 5 日前完整提交《问询函》回复及所有相关文件。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。公司将积极协调推进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整提交《问询函》回复及所有相关文件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回复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5 日